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40 条异质结太阳能电池片设备整线工程
大兢路厂区二期提升门等工程项目】

招 标 公 告

项目编号： 20230508-003

招 标 人：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招标说明

迈为股份年产 40 条异质结太阳能电池片设备整线工程大兢路厂区二期提升门等工程项目目前已具备招标条件，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与竞标、磋商。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年产 40 条异质结太阳能电池片设备整线工程大兢路厂区二期提升门等工程项目

2.2 项目编号： 20230508-003

2.3 招标内容及范围：07 实验楼、东区 17#及 18#生产车间、中区 12#生产车间，招标范围包括卷帘门及提升门的制作、运输、装卸、安装、检验直至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及保修等工作；门的款式及材质要求以招标人要求和标准图集为依据。投标人应当提交项目所需的所有资料，资料必须符合技术规格书、国家及工程所在地相关规范的要求。

3、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备供应提升门、卷帘门产品、提供服务所需的国家、行业要求的资质。有固定的生产基地。

3)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投标人报名时间

4.1 投标人报名截止时间 2023 年 5 月 18 日 17:30 时之前。

4.2 投标人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报名回执、供应商廉洁承诺书、保密承诺书、三份类似业绩合同、近一年财务报表复印件，以及证明符合投标资格的文件（按照招标公告第 3 点“投标人资格要求”准备），发送至招标人邮箱（mwzb@maxwell-gp.com.cn），并书面通知项目联系人（潘先生：17798638137）。

4.3 本次完整版的招标文件、投标要求、开标时间等信息，招标人将另行发给初步符合投标资格的投标人。

5、开标形式

具体开标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开标形式：招标人按照顺序，每一家单独开标，并进行磋商、议价，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报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择优确定中标人。

6、举报途径

投标人对本次招投标过程的公正性存在异议，可向招标人指定邮箱进行举报，举报邮箱为：MW12345@maxwell-gp.com.cn。

第二章 报名文件格式

一、报名回执

致：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接到贵公司招标公告/招标邀请函，现回复确认收到招标公告/招标邀请函，并作出如下承诺：

- 1、我公司有意愿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投标项目。
- 2、我公司收到完整招标文件后，将详细阅读，包括澄清文件、修改（如果有）和所有供参考的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清楚投标后不再对此提出理解不清或误解的问题。
- 3、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资产未被接管和冻结。
- 4、我公司参加招投标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
- 5、在整个招、投标过程中，我公司若有违规行为，贵公司有权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我公司完全接受。
- 6、除非我公司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作出了明确的偏离说明，否则即视为我公司完全认同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包括合同条款的所有内容。
- 7、我公司完全理解贵公司的评标方法，清楚贵公司不一定选择低价中标。
- 8、若中标，我公司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贵公司签订协议，并且严格按照中标结果和协议、向贵公司履行相关义务，为贵公司提供优质的物料、服务等，按实际订单要求交付中标物料、提供服务。如果在执行过程中因我公司原因给贵公司造成损失，将全额赔偿。
- 9、若我公司在中标后拒绝和贵公司签订合同，投标保证金（如有）不退。
- 10、若报价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参与报价单位数量少于3家，贵公司因此通知我单位取消或改变采购计划，我们表示理解，并不追究任何责任。
- 11、无论中标与否，我公司愿意承担投标过程的所有费用。
- 12、我公司违反投标过程的任何承诺的，贵公司有权单方解除与我公司的任何合同，并赔偿贵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

投标人（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受托人。受托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
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
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文件签署之日起 90 天。若中标，则本授权委托书的委托期限
自动延长至本项目结束之日。

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受托人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

电话：

邮箱

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供应商廉洁承诺书

致：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保障贵司与我司业务往来中的合法权益，体现公平、公正、廉洁、诚信的精神，抵制贿赂、欺诈、腐败、不正当竞争，我司承诺在招投标、业务洽谈、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终止合作后任一时间，遵守如下内容：

一、承诺内容

1. 我司应当加强对自身人员的管理，要求员工、代理人、分包方严格遵守所在地法律法规，自觉抵制业务活动中不符合职业道德的不廉洁商业行为。
2. 我司向贵司提供的资信证明、资质文件、投标文件、经营场所、产品名称、规格、品质、加工工艺、服务标准及其他资料均真实、有效、合法，不存在任何虚假、欺瞒、伪造、变造等情况。我司承诺不向贵司提供假冒、伪劣、陈旧、二手或翻新的产品。
3. 我司承诺严格遵守以下条款：
 - (1) 不与贵司任何人员、第三方串标、围标、暗箱操作、虚假报价等；不实施干扰贵司正常采购秩序的不正当竞争行为，比如恐吓、诋毁、排挤、中标后反悔等类似的损害或可能损害贵司利益的行为。
 - (2) 不贿赂或变相贿赂贵司，不向贵司业务关联人员及其关系人提供财物或其他好处，包括但不限于：
 - A. 不赠送烟酒茶、保健品、通信器材、交通工具、加油卡、银行卡、购物卡贵重物品或食品、宣传品、纪念品等礼品、财产性利益；
 - B. 不赠送现金或商品形式的回扣、小费、手续费、礼金、红包、有价证券等；
 - C. 不提供商务宴请（不包括盒饭、食堂等工作餐）、酒席、置业、房屋装修、就医、培训、解决子女或亲属入学及就业等便利；
 - D. 不组织贵司人员参加旅游、夜总会、洗浴、按摩、棋牌（如麻将、扑克）、健身等活动及其他高档消费活动，或参与任何带有赌博、色情性质的活动；
 - E. 不假借借用等名义长期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房屋使用权等。
 - F. 不因任何原因与贵司业务关联人员及其关系人发生借贷关系，进行任何私人交易或互借财物，决不报销应由贵司员工支付的各种费用。
 - G. 不与贵司人员进行不正常交易（低价买入、高价卖出）；
 - H. 未经贵司同意，不接受贵司人员以出资入股（包括隐名投资）方式参与我司或关联公司的业务；
 - I. 不与贵司在职员工签订虚假的咨询、顾问、买卖等合同；
 - J. 不向贵司人员的特定关系人（近亲属、共同利益关系人或其他人员）实施挂名领薪或行贿；
 - K. 不实施其他直接或间接贿赂行为。
 - (3) 我司承诺：不私自以贵司名义进行宣传、与第三方谈判、寻求合作等活动；不实施伪造涉及贵司任何信息的合同、证件、印章，或其他损害贵司利益的行为；不冒充、冒用贵司（含子公司）名义进行任何招聘活动；不向贵司推荐不符合贵司要求的人员入职贵司，包括但不限于品德不良者、纹身者、冒用他人证件者、曾被其他企业开除者、伪造证书者、被追究刑事责任等。
 - (4) 我司承诺严格遵守以下雇佣原则：不邀请、不接受贵司在职员工、离职2（贰）年内员工在我司或关联公司入股、入职、兼职；不邀请、不接受贵司在职采购人员的近亲属担任与贵司采购相关对接工作。
 - (5) 我司承诺严格遵守以下关联交易申报原则：如我司股东、隐名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管或业务人员与贵司在职员工存在亲属关系或其他密切关系，在与贵司发生业务关系时，需要提交关联交易申请书，由贵司核实后，经贵司书面批准方可进行业务往来。

- (6) 我司应向贵司如实举报双方员工违反本承诺书的行为。若贵司员工向我司提出围标、索要财物、好处、借贷等不当要求，我司应主动拒绝并及时通过廉洁监督渠道反馈。若我司未拒绝，视同我司贿赂行为，我司应承担相应责任。

我司已知悉，贵司接收举报渠道如下：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芦荡路228号

法务合规部

电话：0512-63929889-7012

邮箱：mw12345@maxwell-gp.com.cn

二、违约责任

1. 如我司、我司员工或我司代理方、受托方违反本承诺书任一条款，贵司可行使以下任何一种或几种权利：
 - (1) 贵司有权要求我司支付本承诺书签署之日前2年及本承诺书有效期内双方合同及订单累计总金额30%的违约金。若按该比例计算的违约金的绝对值低于人民币壹佰万元时，我司同意按壹佰万元计算并支付。如我司违反雇佣原则，我司同意按该员工在职年收入（税前）的三倍金额支付违约金。
 - (2) 贵司有权解除双方正在履行的合同，且无需承担责任。
 - (3) 贵司有权取消我司投标资格、供货资格、列入贵司合作黑名单等。
2. 我司有义务赔偿因违反本承诺给贵司造成的损失，如我司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贵司损失，贵司有权要求进一步赔偿。本协议所称“损失”包括贵司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客户的索赔等）以及贵司为维护权益而采取调查、索赔等法律行动所支付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差旅费、鉴定费、公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如因我司违约引起第三方（如客户、消费者等）向贵司索赔，我司应承担费用，按贵司要求负责抗辩或协助贵司进行抗辩，并及时提供协助。
3. 我司按照本承诺书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费用，贵司有权从任何一笔结算款中扣除。
4. 贵司与我司任一合同或订单的变更、终止或解除，不影响本承诺书效力，我司仍按本承诺书承担义务和责任。
5. 如我司将与贵司所签署合同内容全部或部分委托第三方，我司同意要求第三方执行本承诺书的要求。如第三方违反本承诺书，视作我司违反本承诺书，我司按本承诺书承担责任。

三、其他

1. 本承诺书有关争议，我司同意提交贵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 本承诺书由我司盖章即生效，有效期为5年。若有效期届满，但双方业务合同或订单尚未履行完毕，有效期自动顺延至未履行完毕合同或订单履行完毕之日。本承诺书期满后，若双方开展新业务合作时我司尚未重新签署本承诺书，本承诺书在新业务开展期间对我司继续有法律约束力。若在本承诺书出具前，我司存在违反本承诺书的情形，贵司仍可依据本承诺书追究我司责任。
3. 在本承诺书有效期内，我司与贵司就具体业务签订业务合同或订单时，本承诺书自动加入双方签订的业务合同或订单，并作为业务合同或订单的组成部分，具有相同效力。如我司签署本承诺书前或后未与贵司签订有关合同/订单，或有关合同/订单无效或终止的，本承诺书仍独立有效。

（以下无正文）

承诺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保密承诺书

致：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为”）

鉴于我司决定参加贵司组织的招投标项目（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贵司将向我司发送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资料及其他商业信息，我司了解上述商业信息的重要性。为了保证贵司在招投标过程披露的保密信息的安全性，我司承诺遵守下列条款：

第一条 范围

我司将对贵司提供的**保密信息**进行保密，“**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贵司向我司披露的与招标项目有关的招标信息、招标文件、采购清单、设备型号、图纸、技术资料、工艺流程、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模具、操作手册、中标结果及中标后我司与贵司之间的全部合作事宜。

我司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附属公司（简称“**关联方**”），均承担本承诺书的保密义务。我司及关联方之职员、高级管理人员、董事、雇员（简称“**关联人员**”）在竞标过程中，也受本承诺书的约束。

我司有责任和义务保证全部**关联方、关联人员**对本协议中的保密信息进行保密，我司对关联方、关联人员的违反承诺书的后果，承担连带责任。

第二条 保密义务

1、我司不会向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咨询机构、代理机构、新闻媒体等）披露**保密信息**。

2、我司将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采取任何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我司知悉或持有的任何属于贵司的保密信息，以保持其机密性。

3、若法院或其他司法、行政、立法机构要求我司或关联方、关联人员披露保密信息，我司将立即通知贵司此类要求并取得贵司书面同意。若我司按上述要求必须提供保密信息，我司将配合贵司采取合法及合理的措施，要求所提供的保密信息能得到保密的待遇。

4、若我司发现保密信息被不正当使用或未经授权被使用，应立即采取合理补救措施，并通知贵司，但该补救及通知并不代表过错方不再承担相关责任。

5、如贵司要求或者双方的合作交流因任何原因解除、终止，我司将返还或销毁从贵司取得的所有资料及其复印件（或其他形式的复制品）、删除计算机中所存储的保密信息，销毁利用保密信息制作的文件，并根据贵司要求向贵司出具书面声明，声明已按贵司要求采取相应措施并承诺未留存保留保密信息任何形式的副本，并保证在其后的任何时间都不使用、利用、告知第三方任何贵司的保密信息。

第三条 违约和赔偿

1、我司若违反本承诺书的保密义务，则应向贵司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我司在招投标项目金额的30%计算（且不低于人民币100万元），并赔偿贵司因此遭受的损失。关联人员及关联方的违约行为等同我司的违约行为。

2、除前述责任外，若我司在定标前违反本承诺书，贵司可以取消我司本次及后续参与招投标项目的资格并没收保证金（如有）；若我司中标且违反本承诺书，贵司有权立即解除双方的全部项目协议及合同，相应损失由我司全部承担，保证金（如有）不予退还。

第四条 生效及有效期

1、本承诺书自我司盖章之日起生效。在保密信息被贵司自行公开，或者贵司书面通知我司无需继续履行本协议项下之保密义务前，无论双方是否继续进行项目合作，我司均应继续全面履行本承诺书项下之保密义务。

2、保密期限内，我司在本协议下的义务不受我司的破产、清算、出让或者查封等程序或事项的影响，无论上述事项或程序是由我司启动的还是针对我司的；我司在本承诺书下的义务也不受贵司与我司之间其他任何协议的无效或不成立情况的影响。

第五条 争议解决

因我司违反本承诺书所产生的争议，我司同意提交贵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以下无正文）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